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发出，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下午在公司 1601 会议室召开。全部 3 名委员参加了会议，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吴文华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审议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发表意见如下：认为该制度制定程序合法合规，内容符合监管要求，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制度结合公司行业特点与经营实际，将薪酬与公司业绩、个人履职贡献挂钩，激励约束机制完善，具备合理性与可操作性，利于完善公司治理、推动长远发展。本委员会一致同意该制度制定，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鉴于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提交董事会审议。

3、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发表意见如下：该方案结合行业水平与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设定薪酬标准，将薪酬与高管履职成效、公司经营业绩深度挂钩，考核及发放机制明确、合理且具可操作性，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激发高管履职积极性，推动公司稳健发展。综上，本委员会一致同意本方案，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薪酬委员会成员吴兴群因作为高管涉及利益，回避表决。

4、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剩余股票期权的议案》。

发表意见如下：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而注销剩余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与会人员签字

吴文华 _____

吴兴群 _____

叶少琴 _____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20 日